

# 地方视窗

## 地方经验特色

(形象展示 广告宣传)

2023年8月18日

第278期

本刊策划 张灿灿  
编辑 周蔚  
校对 孙瑶

联系电话  
010-86423591  
电子信箱  
jcrb60@126.com

## 影像故事



“益心守望”工作室全景。



丽心工作室护航未成年成长。



检察官使用无人机在长江支流通顺河进行现场调查。



检察官出庭支持公诉。



北京市朝阳区检察院与湖北省武汉经开区检察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近年来,我院坚持强基础、提质效、创一流,勇于创新、精进有为、打造品牌,以高质量检察履职为国家级开发区“中国车谷”高质量发展持续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先后荣获“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全省检察文化建设示范点”“全省检察机关先进集体”“湖北五一劳动奖状”“全省先进基层院”等荣誉称号,“益心守望”工作室被最高检评选为首届“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文化品牌”。

### 精细化管理提升工作质效

我院将精细化管理的理念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如与案件管理工作相结合,确立案件管理“三化”目标,即规范化、信息化、品质化,率先引进“检务小助手”软件系统等,加强案件内部监督管理,确保输出过硬的检察产品。在切实提升案件管理工作质效的同时,激活“检务小助手”在挖掘案件线索、助力社会治理等方面的潜能,以检察工作现代化融入和助力政法工作现代化。此外,细化各项工作规章制度,



吴洪江

# 精进有为 创新发展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吴洪江

建立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对检察官的精细化管理,实现“全员、全面、全时”的检察人员考核。

### 精品的工作用心办案求极致

我院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司法办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重点打击黑恶势力、严重暴力等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有力维护社会稳定。建成湖北省首家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室“益心守望”工作室,通过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促使辖区5000亩湖泊水域生态得以修复,市人大常委会对此开展现场专项视察,央视新闻进行专题报道。作为

湖北省检察机关科技强检示范点,我院深入践行数字检察战略,赋能法律监督,积极自主研发“偷漏缴环保税法律监督模型”“社区矫正、强制隔离戒毒领域行政违法行为法律监督模型”等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自主开发“阳光云督”“预约接访”等多个智能化轻应用平台,为人民群众提供24小时“不打烊”的检察服务。

### 精干的队伍增强内生动力

为充分激发人才活力,我院大力实施人才培养计划和青年干部成长工程,制定并实施《检察人员素质提升工作实施方案》。坚持抓好业务学

习培训,适时组织岗位练兵、理论研讨、业务竞赛活动,队伍建设成效显著,2名干警具备最高检电子证据和司法会计专业鉴定资质,1人获评“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检察业务标兵”,3人分别入选最高检行政检察、刑事执行检察和调研骨干人才库。坚持党建带队建,将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推进全面从严治检,以红色检察文化锤炼队伍,培养出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小院有小院的情怀和梦想,小院有小院的使命和担当。以“精细化管理、精品的工作、精干的队伍”为内涵的“精进”品牌,已成为我院全体干警凝心聚力、奋发向上,献身检察事业的强大精神动力,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奋力书写以高质量履职助力检察工作现代化的新篇章!

## 检察长论坛

# 从基层小院向全国先进的飞跃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工作发展纪实

地处国家级开发区的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坚持检察文化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形成以“精细化管理、精品的工作、精干的队伍”为特色的“精进”文化品牌,为检察工作不断赋能助力,推动基层小院由市级先进到省级先进检察院再到全国先进的飞跃发展。作为武汉市最小的基层检察院,该院人均办案量和院领导办案量长期位居全市检察机关前列。

“求精不求多,非不多也,唯精乃能运多”“以小见大,于细微处见精神”。立足此思路,武汉经开区检察院将检察文化发展理念总结提炼为一个“精”字,涵盖领导管理理念、工作品质理念、组织保障理念,推动各项检察工作提质增效,提档升级,文化育检成果先后被省市检察院推广,影响力日益彰显。北京、浙江、广东、河南、新疆等地检察机关相继到该院学习交流,北京市朝阳区检察院还同该院签订《高质量发展框架协议》。“武汉经开区检察院的‘精’字理念真是令人耳目一新。”朝阳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李小雨在该院调研时赞叹道。

窥一斑而见全豹。在着力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上,武汉经开区检察院的“精”字理念落实到检察办案的方方面面。

### 流域治理护长江,益心守望水和山

“今年初龙克山违建别墅权证被注销,6月底,行政机关责令违法行为人恢复原状。”历经五年监督,得知龙克山违建行政公益诉讼案又取得新的进展,武汉经开区检察院“益心守望”工作室的干警们更添信心。

2018年,几座矗立在武汉龙克山上的别墅引起该院检察官的注意。“在国家大力倡导守护绿水青山的背景下,山上林地中的独栋别墅显得格外扎眼。”检察官徐璟介绍,经过调查发现,该别墅系蒋某等人违法在山上生态公益林中建造的,共计7栋,占地16.8亩。蒋某等人虽已被判刑,但别墅一直未能拆除。

同年7月,该院依法向行政机关制发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因案涉地块存在跨辖区审批建房、颁证职能承接问题,整改进度缓慢。2020年6月,该院依法向辖区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获胜诉。但别墅仍然未拆除。

“检察建议发了,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胜诉了,但是仍然未达到整改的效果,问题究竟出在哪里呢?”办案团队不禁陷入沉思。经调查分析,该别墅虽占用了林地,但建造时取得了合法的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所有权证,行政机关无法进一步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转机来自最高检和上级检察机关推动的行政违法行为专项检察监督。2022年9月,以此为契机,该院依法向行政机关制发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检察建议,同时向市检察院、区政府提交该案专题调研报告,请上级机关协调相关部门对违法登记的房屋予以更正。

依托检察一体化机制,纵向融合、纵向贯通,2023年初,7栋违建别墅的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所有权证终于被注销,行政机关也开始开展案涉别墅拆除、恢复林地原状的相关工作,持续多年的违法行政行为得以纠正。该院通过履职,挽救了几近永久损毁的林地生态资源,有效保护了长江生态安全底线。

武汉经开区是长江流经武汉的第一站,区内长江岸线长达72公里,占全市长江岸线的50%,保护流域生态环境责任重大。近年来,该院“益心守望”工作室坚持依法能动履职,通过构建多元监督体系,强化联动机制,聚焦争议化解,助力流域综合治理取得新成效。



武汉经开区检察院召开检察听证会。

在工作室的推动下,辖区成立了以检察长为组长的助力流域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形成上下一体、部门联动、协作密切、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今年5月,为进一步深化“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该院组织召开助力流域综合治理工作联席会,结合辖区实际,出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助力流域综合治理十一条措施》,聚焦水安全底线、生态环境安全底线、粮食安全底线、生态安全底线“四大安全底线”,助推流域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 同频共振办案件,一体协作提质效

“感谢检察官的释法说理!感谢检察院为我们行政机关提供了这样一次面对面沟通的机会!会后,我们将根据磋商会成果,将联合执法中的职责分工固定下来。”某行政机关负责人在武汉经开区检察院组织的磋商会上表态。

今年3月,该院在办理一起涉嫌危险作业罪的批捕案件中,发现犯罪嫌疑人潘某在学校附近从事不合格汽油的储存、经营活动,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和环境污染风险,导致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处于受损状态。公益诉讼检察官通过调查获悉,涉案的611升油品及储存油品的改装车辆已被实际扣押,但均未按法律规定履行行政强制措施程序,属于明显行政违法行为,且“三非”成品油无害化处置环节无人监管。

为统筹推进案件办理,该院探索采取融合办案模式,由同一办案组履行“三非”成品油类案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对案件进行整体把握,一体推进取证、鉴定、评估工作,全方位夯实案件证据链条。

为查明涉案财物的处置情况,办案组到现场查看了被扣押的车辆现状,并到受委托保管涉案油品的企业调查涉案油品的处置情况。最终查明,辖区内多家行政机关在成品油联合执法中存在未按法律规定程序履行行政强制措施、未按法律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违规处置涉案财物等问题,涉及查获的“三非”油品2万多升,车辆14辆。随后,该院针对“三非”成品油无害化处置环节无人监管问题,邀请3家行政机关进行磋商;针对行政机关违规处置涉案财物等问题,向3家行政机关发出督促整改行政违法行为的检察建议。

“我们有执法权,但是扣押和处罚决定不应当由我们来作出。”某行政机关负责人向检察官表达自己的观点。原来,“三非”成品油类案中各职能部门存在职责交叉,以致履职时相互推诿。为此,该院先后组织召开圆桌会和磋商会,邀请多家行政机关及涉案企业参会,搭建良性互动平台,帮助职能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凝聚合力,推动共治。今年6月28日,武汉经开区商贾

(成品油)和海关特殊监管区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办公室根据磋商会成果,以会议纪要的形式将职责分工固定下来。截至目前,行政机关均对检察建议进行了回复,并在回复中明确自身职责,表示将依法履职。

在“三非”成品油案件中,该院以刑事案件线索为先导,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同步发现、双向移交、一体办理,打破单线监督局面,发挥联动效应,形成全面监督合力;打破业务条线“各自为战”困局,改变以往囿于自身职能、就案办案的狭窄视角,树立系统性思维,做到“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共立案办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件,行政公益诉讼案件3件,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案件35件,取得了有效规范行政行为、完善社会治理的良好效果,通过能动司法的“我管”实现了社会治理的“都管”。

### 检察建议祛旧病,法治助企获新生

“感谢检察院给我们企业发展提供的宝贵建议,公司终于可以重新走上正常发展轨道了!我们一定会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拿着盖有检察院鲜红印章的不起诉决定书,周某等人有些激动。

2022年,武汉某专业白蚁防治公司在长江大堤白蚁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中,未按操作规程设置支撑防护、人员上下坡道或爬梯,导致开挖沟槽土方坍塌,沟槽内作业人员被掩埋。随后,现场挖掘机司机违反安全操作规程,使用挖掘机挖埋埋理人员,致使李某死亡。

案发后,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某、现场施工负责人熊某、挖掘机司机胡某被控制,公司多个项目施工停滞,企业经营一夜之间陷入困境。该案移送该院审查起诉后,检察官详细审查案卷,依法讯问犯罪嫌疑人,并听取了被害人家属意见,发现三名犯罪嫌疑人均系初犯,存在自首、认罪认罚情节,而且本案系过失犯罪,已和被害人家属达成赔偿谅解协议,案件主要矛盾得到有效化解。

通过深入调查,检察官还了解到,该企业有着二十多年的白蚁防治经验,主要承接武汉地区长江、湖泊、水库大堤的白蚁综合治理工程,在地区水利安全建设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帮助企业规范发展,该院提出检察建议,结合其经营管理现状,从健全组织架构、完善安全制度、加强教育培训、防范法律风险四大方面提出可行性措施,帮助企业设立提质增效方向性目标。其间,检察官始终与企业保持沟通,提供必要法律咨询,督促企业按阶段、按要求将检察建议落实到位,确保取得良好效果。

秉持司法公开原则,该院专门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第三方听证员对案件处理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听

证会达成的一致意见,综合考虑该案存在为救人而违规操作挖掘机等具体案情,该院依法对三名涉案人员作出不予起诉决定,为企业恢复生产经营吃下“定心丸”。

检察官进行“回头看”发现,涉案企业已重新步入正常发展轨道,并且通过有效落实检察建议,其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员工法律意识得到有效提升,企业产值增加,发展前景向好,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充满信心。

近年来,武汉经开区检察院不断加强监督履职,以办案为抓手,全面优化辖区营商环境,2022年以来,共办理涉市场主体犯罪案件120余件,涉及的犯罪包括寻衅滋事罪、职务侵占罪、盗窃罪、非法经营罪等,为辖区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该院始终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立足本职工作,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努力践行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维护企业经营秩序,做到严惩犯罪与挽救企业并重,切实通过办案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司法支撑,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环境改善和经济社会平稳发展保驾护航。

### 挽救歧途青少年,丽心检察暖人心

2021年,小明、小鹏还是高二、高三年级的学生,两人结识,得知出售银行卡给他他人转移诈骗资金可以获得分成,而且介绍他人卖卡也可获利。在金钱的诱惑下,小明、小鹏介绍4名同学、朋友出售7套银行卡,均被用于网络诈骗活动资金的转移,共计人民币600余万元。案发后,二人向公安机关主动投案,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经核实,虽然二人介绍他人办理、出售银行卡,但实际并未获得报酬。

公安机关以小明、小鹏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提请经开区检察院审查批准。检察官经审查认定,小明、小鹏的行为虽然构成犯罪,但均系未成年人,且系自首,无社会危险性,依法决定不批准逮捕。在办理案件过程中,检察官为二人申请了法律援助律师。为掌握他们的成长经历及家庭情况,该院特邀江汉大学教育学院心理学专业老师对其开展社会调查、进行心理测评,准确评价再犯可能性,为案件处理提供支撑。

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检察官在准确认定案件事实基础上,结合社会调查报告、心理测评情况,根据案情、二人的悔罪表现、监督考察条件,依法对小明、小鹏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确定对二人的考察期限为六个月,由江汉大学教育学院与丽心工作室、二人父母共同对他们进行考察帮教。

根据二人所犯罪名、个体差异,检察官与教育学院老师共同商议制定有针对性的考察帮教协议,在为期六个月的考察帮教期中,根据二人实际情况相应调整考察帮教方案。考虑

到小鹏是高三学生,学业紧张,方案对其阅读书籍、参与社会服务的时长有所减少,保障其正常学习生活。考察期内二人的不良行为习惯得到矫正,正常的学习生活也未受到影响。经过半年努力,二人考察帮教合格,该院依法作出不予起诉决定。二人先后于2021年、2022年参加高考并进入大学学习。

丽心工作室负责人王丽介绍,办理未成年人涉“两卡”案件(即电话卡、银行卡)犯罪案件,他们会综合考虑其社会危害性,在办案过程中,依法适用社会调查、心理疏导等未成年人检察特殊制度。对于涉罪未成年人不会“一放了之”,而是根据其个人特点、生活环境制定有针对性的考察帮教方案,帮助他们改过自新,回到正确的人生轨道。

### 群众利益无小事,一枝一叶总关情

“自从丈夫离开后,公公婆婆身体垮了,孩子还那么小,我太难了!谢谢检察院为我们申请司法救助金,生活终于有盼头了!”盛某握着检察官的手连声道谢。

2022年11月,盛某的丈夫姚某被客车撞倒,因伤势过重抢救无效死亡。作为家庭的主要劳动力和经济来源,丈夫的离世给盛某带来巨大打击,她不仅要赡养身体残疾的公公和年近多病的婆婆,还要独自养育8岁的女儿。案件发生后,肇事者无力赔偿,盛某的公公婆婆终日泪洗面,沉浸在悲痛中,盛某也不知道今后该怎么办,日子举步维艰。

2023年4月,经开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检察官在排查线索时发现,被害人姚某因交通事故死亡,其家人却未获得赔偿,属于司法救助范围,随即与姚某妻子盛某取得联系。

在了解到姚某父亲残疾、母亲多病、女儿年幼,只有妻子盛某苦苦支撑家庭实际情况后,检察官认定盛某符合最高检开展的“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与“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中重点救助帮扶标准,遂迅速启动司法救助程序。4月底,该院副检察长赵红和控申检察干警驱车三百公里前往盛某居住的村镇,核实其家庭困难情况,鼓励他们打起精神,多向前看,好好生活。

在院领导的高度重视下,盛某等人司法救助的申报、审批、款项划拨等一系列工作迅速推进落实。5月初,2万元司法救助金即发放到位,解决了盛某一家的燃眉之急。

同时,该院深化“一次救助、长期关怀”的工作理念,通过多元化综合救济措施,尽力解决盛某一家的生活困难。控申检察干警联系盛某一家人居住地村委会,建议将他们一家纳入“防返贫监测户”,定期开展跟踪回访;协调县妇联针对盛某的情况开展困难妇女重点帮扶,给予就业指导;协调县残联保障政策,给被害人女儿带去先进的文具和书本,鼓励其好好学习。

近年来,该院不断拓展救助形式,延伸救助宽度,主动加强与妇联、残联、退役军人事务局、乡村振兴局等相关单位的常态化沟通协调,实现信息共享和工作联动,建立联合救助机制,形成救助合力,实现一次救助、长期帮扶。

“一个个精办案件的背后,凝聚的是我们精益求精的工作理念和价值底蕴。这种‘精’字理念,犹如一股强大的精神动力,激励我们向着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不断‘精进’,奋力开创新时代新征程经开检察新篇章。”武汉经开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吴洪江说。